

環境部 函

地址：100211 臺北市中正區潮州街 2 號
聯絡人：陳麗萍
電話：02-23705888#30315
傳真：02-23704222
電子信箱：liping.chen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環部循字第1156102323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公告對照表、修正後公告全文（1156102323D-0-0.pdf、1156102323D-0-1.pdf、1156102323D-0-2.pdf）

主旨：「限制塑膠類托盤及包裝盒使用」公告事項第5項業經本部於115年3月5日以環部循字第1156102323號公告修正，茲檢送公告影本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公告對照表、修正後公告全文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為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自112年8月22日改制為環境部，爰修正本公告公告事項第5項機關名稱。

正本：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偉翔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正旭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月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育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蘇清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菁徽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盧縣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鎮軍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涂權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昭姿國會辦公室、各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